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煜盛文化
股票代碼：01859.HK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煜盛文化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9)

停牌最新進展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煜盛文化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定義見上市規則）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5 月 24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 月 2 日的公告（合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暫停本公司股票的買賣；（ii）接獲的聯交所之函件，當中載列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指引（「復牌指引」）；（iii）刊發 2022 年度業績及（iv）停牌最新進展季度更新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有關復牌進展及進一步延遲刊發 2022 年度報告、2023 中期業績和 2023 中期報告

如同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1 月 2 日之公告所披露，2022 年度報告、2023 年中期業績和 2023 中期報告預計於 2024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刊發。然而，由於公司需要額外時間準備和敲定 2022 年年報、2023 年中期業績及 2023 年中期報告中的相關信息，董事會謹此宣佈 2022 年度報告、2023 年中期業績和 2023 中期報告將進一步延遲刊發，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將盡力在實際可行的最早時間內在本公司核數師的協助下刊發 2022 年度報告、2023 年中期業績和 2023 中期報告。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 2022 年度報告、2023 年中期業績和 2023 中期報告的刊發。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股份代號：1859）已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以待滿足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告中所描述的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的復牌指引的要求。

本公司將適時進一步發出公告，以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信息進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煜盛文化集團*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牧

香港
二零二四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牧先生及聶雷先生；非執行董事王道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學忠先生、陸地博士及孫景女士。

* 僅供識別